

证券代码：430745 证券简称：诺文科技 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西安诺文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周智俊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王英杰、董秘李友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资金贷款，授信额度为300万元，期限为一年，其中200万元由位于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8号1幢2单元21007室（房屋所有权证号：西安市房权

证高新区字第 1050104004-17-1-21007-1 号)和位于西安市长安区南长安街新田小区第 2 幢 10301 号房(房屋所有权证号：长安区字第 41-46209 号)房产抵押；100 万属于信用贷，由周智俊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担保，贷款额度、利率、及期间具体以与北京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由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，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情形，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西安诺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西安诺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30 日